

## 关于我司代销合作机构“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”吸收合并我司代销合作机构“中

### 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”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近期根据监管批复，我司代销合作机构“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邮储银行”）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“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邮惠万家银行”）。

由于我司分别于2022年4月21日、2022年3月11日与“邮储银行”、“邮惠万家银行”签署了代理销售合作协议，在“邮储银行”吸收合并“邮惠万家银行”后，原“邮惠万家银行”承担的相关责任和义务由“邮储银行”承继。

2026年1月13日起我司将同步更新原“邮惠万家银行”代销理财产品说明书中涉及销售机构信息的条款，敬请投资者关注该等条款的变化。

原“邮惠万家银行”代销的理财产品详见“邮储银行”网站（[www.psbc.com](http://www.psbc.com)）等官方渠道。投资者也可依据理财产品登记编码在中国理财网（[www.chinawealth.com.cn](http://www.chinawealth.com.cn)）查询相关产品信息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中银理财的支持！

特此公告

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6年1月8日